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8463)

公司地址：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308 號 10 樓
電 話：(02)8161-9989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8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5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5 ~ 5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6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1007 號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潤泰精材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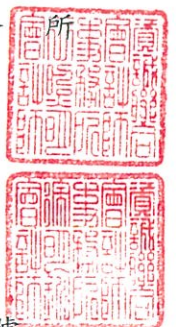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潤泰精材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
會計師

徐明釗

王照明
徐明釗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13 日

~4~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7 年 6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3,736	3	\$ 27,995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五)			
		及七	48,530	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及			
		十二(四)	95,304	2	144,840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及十二			
		(四)	6,410	-	16,58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十二			
		(四)(五)	360,379	8	453,23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十二			
		(四)(五)	55,562	1	98,441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七及十二			
		(五)	-	-	106,681
1200	其他應收款		2,444	-	514
130X	存貨	六(三)	453,161	10	503,368
1410	預付款項		31,887	1	20,69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			
		八	184,072	4	79,48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71,485	30	1,451,83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四)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484	2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73,50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七及八	2,908,712	63	2,860,959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195,478	4	199,3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30	-	2,68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361	1	22,46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216,765	70	3,158,934
1XXX	資產總計		\$ 4,588,250	100	\$ 4,610,772

(續次頁)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6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6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170,000	4	\$ 170,000	4	\$ 170,00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八)	249,921	6	259,853	6	189,952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及七	136,840	3	-	-	-	-
2150	應付票據		81,254	2	75,041	1	66,927	2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89	-	1,066	-	495	-
2170	應付帳款		288,743	6	358,116	8	362,139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10	-	976	-	1,716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七及十二						
		(五)	-	-	8,321	-	2,16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34,561	5	141,992	3	316,154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335	-	20,222	-	8,51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1,446	-	35,549	1	10,9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74,099	26	1,071,136	23	1,128,973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1,100,000	24	1,150,000	25	1,100,000	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02	-	235	-	11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131	-	20,125	1	18,54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19,133	24	1,170,360	26	1,118,554	25
2XXX	負債總計		2,293,232	50	2,241,496	49	2,247,527	50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500,000	33	1,500,000	32	1,500,000	3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656,157	14	656,157	14	656,157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88,217	2	74,002	2	74,002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662	1	26,425	1	26,42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7,427	1	150,354	3	56,689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4,445)	(1)	(37,662)	(1)	(35,610)	(1)
3XXX	權益總計		2,295,018	50	2,369,276	51	2,277,663	50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4,588,250	100	\$ 4,610,772	100	\$ 4,525,19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志宏



經理人：丘惠生



會計主管：李耀欽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6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七及十二(五)	\$ 627,157	100	\$ 691,820	100	\$ 1,260,409	100	\$ 1,358,8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六)(十六)(二十)及七	(541,554)	(86)	(604,684)	(88)	(1,115,464)	(89)	(1,202,569)	(88)
5900 營業毛利		85,603	14	87,136	12	144,945	11	156,243	12
營業費用	六(六)(二十)(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0,725)	(2)	(10,239)	(1)	(21,770)	(2)	(21,640)	(2)
6200 管理費用		(27,723)	(5)	(25,910)	(4)	(51,127)	(4)	(52,32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095)	(1)	(7,045)	(1)	(15,675)	(1)	(14,578)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18)	-	-	-	(1,916)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161)	(8)	(43,194)	(6)	(90,488)	(7)	(88,541)	(7)
6900 營業利益		37,442	6	43,942	6	54,457	4	67,702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373	-	444	-	570	-	77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308)	-	422	-	(63)	-	(1,77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4,189)	(1)	(4,086)	-	(8,357)	-	(8,29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24)	(1)	(3,220)	-	(7,850)	-	(9,297)	-
7900 稅前淨利		33,318	5	40,722	6	46,607	4	58,405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6,675)	(1)	(7,518)	(1)	(9,582)	(1)	(10,562)	(1)
8200 本期淨利		\$ 26,643	4	\$ 33,204	5	\$ 37,025	3	\$ 47,843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四)	\$ 4,144	1	\$ -	-	\$ 13,980	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1)	-	-	-	(763)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763	1	-	-	13,217	1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十二(四)	-	-	(3,938)	(1)	-	-	(9,61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107	-	-	-	42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	(3,831)	(1)	-	-	(9,185)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0,406	5	\$ 29,373	4	\$ 50,242	4	\$ 38,658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6,643	4	\$ 33,204	5	\$ 37,025	3	\$ 47,843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406	5	\$ 29,373	4	\$ 50,242	4	\$ 38,658	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18		\$ 0.22		\$ 0.25		\$ 0.3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18		\$ 0.22		\$ 0.25		\$ 0.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志宏

經理人：丘惠生

會計主管：李耀欽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106年度上半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00,000	\$ 656,157	\$ 54,909	\$ 17,977	\$ 201,387	\$ -	(\$ 26,425)	\$ 2,404,005	
本期淨利	-	-	-	-	47,843	-	-	47,8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185)	(9,1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843	-	(9,185)	38,658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093	-	(19,09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448	(8,448)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65,000)	-	-	(165,000)	
106年6月30日餘額	\$ 1,500,000	\$ 656,157	\$ 74,002	\$ 26,425	\$ 56,689	\$ -	(\$ 35,610)	\$ 2,277,663	
107年度上半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1,500,000	\$ 656,157	\$ 74,002	\$ 26,425	\$ 150,354	\$ -	(\$ 37,662)	\$ 2,369,27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37,662)	37,662	-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500,000	656,157	74,002	26,425	150,354	(37,662)	-	2,369,276	
本期淨利	-	-	-	-	37,025	-	-	37,0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217	-	13,2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025	13,217	-	50,242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215	-	(14,215)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37	(11,237)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24,500)	-	-	(124,500)	
107年6月30日餘額	\$ 1,500,000	\$ 656,157	\$ 88,217	\$ 37,662	\$ 37,427	(\$ 24,445)	\$ -	\$ 2,295,01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志宏

經理人：丘惠生

會計主管：李耀欽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46,607	\$ 58,40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二十) 81,485	78,040
折耗及攤銷費用	六(六)(二十) 6,546	10,8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 1,916	-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六(十八)及十二(四) -	(101)
利息費用	六(十九) 8,357	8,295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28)	(5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八) -	(2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58,151	-
應收票據	49,536	45,168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179	434
應收帳款	90,937	10,7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879	17,893
應收建造合約款	-	(47,746)
其他應收款	(1,926)	980
存貨	50,207	41,337
預付款項	(11,189)	(43,363)
其他流動資產	-	3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95,092	-
應付票據	6,213	(25,2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877)	206
應付帳款	(69,373)	(101,441)
應付帳款—關係人	834	(320)
應付建造合約款	-	(2,842)
其他應付款	(29,034)	(35,337)
其他流動負債	(676)	2,073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94)	1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2,142	17,656
收取之利息	424	644
支付之利息	(8,380)	(8,428)
支付之所得稅	(20,507)	(20,6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3,679	(10,767)

(續次頁)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減少	(\$ 104,592)	\$ 8,84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126,688)	(66,0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94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五) (8,125)	(3,16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9	(29)
取得其他非流動資產	-	(4,6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9,306)	(64,58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9,932)	(10,009)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	6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550,000)	(62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300	(2,2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632)	(62,26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5,741	(137,6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995	258,3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736	\$ 120,76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志宏



經理人：丘惠生



會計主管：李耀欽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1 年 9 月在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 98 年 7 月開始營業，原名「潤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更名為「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水泥之半成品及水泥製品之生產及經銷(二)水泥原料之開採生產經銷及礦石之開採經銷(三)土石採取業(四)建材開發與生產經銷(五)泥作牆面打底粉光材料、磁磚黏著劑、自平水泥、乾拌水泥砂漿之生產與銷售(六)室內裝潢與庭園綠化設計及施工(七)展示會場和博覽會場之設計與佈置(八)傢俱之銷售、組裝及進出口等。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9.15%之股權，潤泰創新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4 年 7 月 13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合併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

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2) 本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本合併公司採用 IFRS15 過渡規定之權宜作法，選擇僅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15，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適用原收入準則 帳面金額	初次適用 IFRS 15調整金額	適用 IFRS 15 調整後金額	說明
<u>民國107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流動	\$ -	\$ 106,681	\$ 106,681	A(A)
應收建造合約款	106,681	(106,681)	-	A(A)
合計	<u>\$ 106,681</u>	<u>\$ -</u>	<u>\$ 106,681</u>	
合約負債-流動	\$ -	41,748	\$ 41,748	A(B)(C)
應付建造合約款	8,321	(8,321)	-	A(B)
其他流動負債	35,549	(33,427)	2,122	A(C)
合計	<u>\$ 43,870</u>	<u>\$ -</u>	<u>\$ 43,870</u>	

A.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15 之相關規定，本合併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 (A) 依據 IFRS15 之規定，認列與工程合約相關之合約資產，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應收建造合約款，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106,681。
- (B) 依據 IFRS15 之規定，認列與工程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8,321。
- (C) 依據 IFRS15 之規定，認列與建材合約銷售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33,427。

B. 有關初次適用 IFRS15 之其他揭露請詳十二、(五)之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合併公司之影響係屬不重大。

本合併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其影響將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9 及 IFRS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二季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二季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精材)	潤德室內裝修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潤德)	室內裝潢與庭園綠化設計及施工	100.00	100.00	100.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合併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合併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合併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 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合併公司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之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合併公司製造且銷售水泥建材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合併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合併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合併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

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合併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工程收入

- (1) 本合併公司從事工程承攬合約，因工程履約並未創造對本合併公司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本合併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故係屬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而認列收入之類型。
- (2) 本合併公司工程承攬合約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工程承攬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衡量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 (3) 本合併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 (4) 合約中包含之履約紅利、罰款及求償等可能導致合約總價變動之條款，係依較能預測其將有權取得之對價金額之方式估計變動對價，且僅就所認列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予以認列。
- (5) 本合併公司之工程承攬合約包含與客戶約定部分工程款需待工程驗收後始支付，該等應收工程保留款係對客戶提供保障，以防另一方未適當完成合約之部分或全部義務，因此並無存在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 (6) 本合併公司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認列為合約負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0	\$ 280	\$ 280
支票存款	6,079	4,587	22,546
活期存款	11,341	7,961	34,423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及短期票券	115,986	15,167	63,516
	<u>\$ 133,736</u>	<u>\$ 27,995</u>	<u>\$ 120,765</u>

1. 本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因業務承攬及工程履約保證金致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184,072、\$79,480 及 \$78,734，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95,304
應收帳款	<u>371,383</u>
	466,687
減：備抵損失	(<u>11,004</u>)
	<u>\$ 455,683</u>

1. 本公司於接受客戶訂購後即開立發票及提貨單交予買受人，並借記應收帳款、貸記預收貨款(表列「合約負債-流動」)，並於收到客戶開立之票據後將帳款轉票據；客戶就需求依提貨單分批提領水泥，於實際提領水泥時再將預收貨款轉列收入。為避免虛增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將尚未提領水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預收貨款科目互相抵銷，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金額為 \$83,033，並以抵銷後之淨額表達。

2.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42,491	\$ 95,304
已逾期		
30天內	4,502	-
31-60天	448	-
61-150天	15,322	-
150天以上	8,620	-
	<u>\$ 371,383</u>	<u>\$ 95,30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95,304；最能代表本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360,379。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存貨

	107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20,087	(\$ 741)	\$ 219,346
在製品	123,363	-	123,363
製成品	81,968	(1,256)	80,712
商品存貨	29,740	-	29,740
	<u>\$ 455,158</u>	<u>(\$ 1,997)</u>	<u>\$ 453,161</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22,025	(\$ 741)	\$ 221,284
在製品	148,780	-	148,780
製成品	85,400	(123)	85,277
商品存貨	48,027	-	48,027
	<u>\$ 504,232</u>	<u>(\$ 864)</u>	<u>\$ 503,368</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11,599	(\$ 879)	\$ 210,720
在製品	132,305	-	132,305
製成品	70,804	(380)	70,424
商品存貨	768	-	768
	<u>\$ 415,476</u>	<u>(\$ 1,259)</u>	<u>\$ 414,217</u>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銷貨成本	\$ 482,477	\$ 511,972
存貨回升利益	(3,225)	(4,925)
出售下腳料收入	(2,772)	(946)
	<u>\$ 476,480</u>	<u>\$ 506,101</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銷貨成本	\$ 961,704	\$ 1,007,38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133	(281)
出售下腳料收入	(3,636)	(2,061)
	<u>\$ 959,201</u>	<u>\$ 1,005,043</u>

本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致產生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7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8,823
評價調整	<u>8,661</u>
合計	<u>\$ 87,484</u>

1. 本合併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為\$87,48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 <u>4,144</u>	\$ <u>13,980</u>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合併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87,484。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預付土地款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387,819	\$ 852,841	\$ 1,456,162	\$ 10,743	\$ 7,493	\$ 1,049	\$ 23,404	\$ 76,723	\$ 3,816,2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86,166)	(640,451)	(7,500)	(5,499)	(981)	(14,678)	—	(955,275)
	<u>\$ 1,387,819</u>	<u>\$ 566,675</u>	<u>\$ 815,711</u>	<u>\$ 3,243</u>	<u>\$ 1,994</u>	<u>\$ 68</u>	<u>\$ 8,726</u>	<u>\$ 76,723</u>	<u>\$ 2,860,959</u>
107年									
1月1日	\$ 1,387,819	\$ 566,675	\$ 815,711	\$ 3,243	\$ 1,994	\$ 68	\$ 8,726	\$ 76,723	\$ 2,860,959
增添	76,527	—	3,814	—	478	—	—	48,419	129,238
本期移轉	64,128	1,633	48,810	—	—	—	—	(114,571)	—
處分成本	—	—	(15,621)	—	(255)	—	—	—	(15,876)
處分累計折舊	—	—	15,621	—	255	—	—	—	15,876
折舊費用	—	(19,199)	(60,017)	(357)	(572)	(15)	(1,325)	—	(81,485)
6月30日	<u>\$ 1,528,474</u>	<u>\$ 549,109</u>	<u>\$ 808,318</u>	<u>\$ 2,886</u>	<u>\$ 1,900</u>	<u>\$ 53</u>	<u>\$ 7,401</u>	<u>\$ 10,571</u>	<u>\$ 2,908,712</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1,528,474	\$ 854,474	\$ 1,493,165	\$ 10,743	\$ 7,716	\$ 1,049	\$ 23,404	\$ 10,571	\$ 3,929,5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5,365)	(684,847)	(7,857)	(5,816)	(996)	(16,003)	—	(1,020,884)
	<u>\$ 1,528,474</u>	<u>\$ 549,109</u>	<u>\$ 808,318</u>	<u>\$ 2,886</u>	<u>\$ 1,900</u>	<u>\$ 53</u>	<u>\$ 7,401</u>	<u>\$ 10,571</u>	<u>\$ 2,908,712</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387,819	\$ 848,853	\$ 1,458,382	\$ 10,697	\$ 7,756	\$ 1,049	\$ 24,346	\$ 366	\$ 3,739,2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7,959)	(595,188)	(9,384)	(4,787)	(873)	(13,432)	—	(871,623)
	<u>\$ 1,387,819</u>	<u>\$ 600,894</u>	<u>\$ 863,194</u>	<u>\$ 1,313</u>	<u>\$ 2,969</u>	<u>\$ 176</u>	<u>\$ 10,914</u>	<u>\$ 366</u>	<u>\$ 2,867,645</u>
106年									
1月1日	\$ 1,387,819	\$ 600,894	\$ 863,194	\$ 1,313	\$ 2,969	\$ 176	\$ 10,914	\$ 366	\$ 2,867,645
增添	—	—	18,256	3,005	207	—	90	44,202	65,760
本期移轉	—	2,969	40,701	—	—	—	—	(43,670)	—
處分成本	—	—	(55,434)	(2,959)	(206)	—	(824)	—	(59,423)
處分累計折舊	—	—	55,434	2,712	206	—	824	—	59,176
折舊費用	—	(19,041)	(56,484)	(419)	(683)	(73)	(1,340)	—	(78,040)
6月30日	<u>\$ 1,387,819</u>	<u>\$ 584,822</u>	<u>\$ 865,667</u>	<u>\$ 3,652</u>	<u>\$ 2,493</u>	<u>\$ 103</u>	<u>\$ 9,664</u>	<u>\$ 898</u>	<u>\$ 2,855,118</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1,387,819	\$ 851,822	\$ 1,461,905	\$ 10,743	\$ 7,757	\$ 1,049	\$ 23,612	\$ 898	\$ 3,745,60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7,000)	(596,238)	(7,091)	(5,264)	(946)	(13,948)	—	(890,487)
	<u>\$ 1,387,819</u>	<u>\$ 584,822</u>	<u>\$ 865,667</u>	<u>\$ 3,652</u>	<u>\$ 2,493</u>	<u>\$ 103</u>	<u>\$ 9,664</u>	<u>\$ 898</u>	<u>\$ 2,855,118</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12 日與個人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購入屏東縣里港鄉中和段土地，合約總價為\$116,646。前述交易業於民國 107 年 1 月 9 日辦理過戶登記，並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8 日點交完成，並支付尾款。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與個人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購入屏東縣里港鄉中和段農牧用地，合約總價為\$24,000，前述交易業於民國 107 年 4 月 23 日辦理過戶登記，過戶後預計 5 個月內點交完成，並支付尾款。因前述土地受法令限制無法辦理產權登記，故於民國 107 年 5 月將取得之農牧用地登記予主要管理階層並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無形資產

	礦源	商標權、專利權 及特許權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234,798	\$ 30,000	\$ 19,207	\$ 284,005
累計攤銷及減損	(49,636)	(16,500)	(18,546)	(84,682)
	<u>\$ 185,162</u>	<u>\$ 13,500</u>	<u>\$ 661</u>	<u>\$ 199,323</u>
107年				
1月1日	\$ 185,162	\$ 13,500	\$ 661	\$ 199,323
增添	-	-	2,701	2,701
攤銷費用	(4,814)	(1,500)	(232)	(6,546)
6月30日	<u>\$ 180,348</u>	<u>\$ 12,000</u>	<u>\$ 3,130</u>	<u>\$ 195,478</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234,798	\$ 30,000	\$ 21,908	\$ 286,706
累計攤銷及減損	(54,450)	(18,000)	(18,778)	(91,228)
	<u>\$ 180,348</u>	<u>\$ 12,000</u>	<u>\$ 3,130</u>	<u>\$ 195,478</u>
	礦源	商標權、專利權 及特許權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34,798	\$ 30,000	\$ 18,826	\$ 283,624
累計攤銷及減損	(33,276)	(13,500)	(17,664)	(64,440)
	<u>\$ 201,522</u>	<u>\$ 16,500</u>	<u>\$ 1,162</u>	<u>\$ 219,184</u>
106年				
1月1日	\$ 201,522	\$ 16,500	\$ 1,162	\$ 219,184
增添	-	-	380	380
攤銷費用	(8,832)	(1,500)	(518)	(10,850)
6月30日	<u>\$ 192,690</u>	<u>\$ 15,000</u>	<u>\$ 1,024</u>	<u>\$ 208,714</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234,798	\$ 30,000	\$ 19,206	\$ 284,004
累計攤銷及減損	(42,108)	(15,000)	(18,182)	(75,290)
	<u>\$ 192,690</u>	<u>\$ 15,000</u>	<u>\$ 1,024</u>	<u>\$ 208,714</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1,868	\$ 3,971
管理費用	829	977
	<u>\$ 2,697</u>	<u>\$ 4,948</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4,860	\$ 8,892
管理費用	1,686	1,958
	<u>\$ 6,546</u>	<u>\$ 10,850</u>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70,000</u>	1.12%~1.15%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70,000</u>	1.12%~1.15%
借款性質	106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70,000</u>	1.12%~1.15%

本合併公司為短期借款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保證票據	<u>\$ 750,000</u>	<u>\$ 750,000</u>	<u>\$ 720,000</u>

(八)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50,000	\$ 260,000	\$ 190,000
減：未攤銷折價	(79)	(147)	(48)
	<u>\$ 249,921</u>	<u>\$ 259,853</u>	<u>\$ 189,952</u>
利率區間	0.45%~0.85%	0.45%~0.85%	0.45%~0.83%

本合併公司為短期票券額度開立保證票據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保證票據	<u>\$ 500,000</u>	<u>\$ 500,000</u>	<u>\$ 500,000</u>

(九) 其他應付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股利	\$ 124,500	\$ -	\$ 165,000
應付薪資	46,273	73,883	49,262
應付礦區整治費	645	6,069	39,963
應付貨物稅	17,744	19,542	18,441
應付電費	16,066	15,622	16,178
應付土地房屋款	2,400	-	-
應付設備款	2,455	2,305	1,352
其他應付款項	24,478	24,571	25,958
	<u>\$ 234,561</u>	<u>\$ 141,992</u>	<u>\$ 316,154</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8月31日至108年8月31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	1.22%	註	\$ 500,000
信用借款	自106年5月29日至109年5月31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	1.113453% ~1.15%	註	600,000
				<u>\$ 1,100,0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8月31日至108年8月31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	1.22%	註	\$ 550,000
信用借款	自106年5月29日至108年9月30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	1.111926% ~1.15%	註	600,000
				<u>\$ 1,150,0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5年8月31日至107年8月31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	1.22%	註	\$ 600,000
信用借款	自105年5月29日至107年8月26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	1.13567% ~1.15%	註	
				500,000
				<u>\$ 1,100,000</u>

註：本合併公司為長期借款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保證票據	<u>\$ 900,000</u>	<u>\$ 900,000</u>	<u>\$ 900,000</u>

(十一) 退休金

1. (1) 潤德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潤德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潤德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潤德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合併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7、\$80、\$134 及 \$160。
- (3) 潤德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77。
2. (1) 本合併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合併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合併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684、\$2,836、\$5,421 及\$5,616。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150,000 仟股，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變動。
2. 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實收資本額為\$1,500,000，每股面額 10 元，全數發行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先提列繳納所得稅。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扣除上述(1)至(4)項後之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經營面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之考量，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適當分派，其中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1 日及民國 106 年 5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215		\$ 19,093	
特別盈餘公積	11,237		8,448	
現金股利	<u>124,500</u>	\$ 0.83	<u>165,000</u>	\$ 1.10
合計	<u>\$ 149,952</u>		<u>\$ 192,541</u>	

6. 有關員工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五) 營業收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540,028	\$ 1,058,592
工程合約收入	<u>87,129</u>	<u>201,817</u>
	<u>\$ 627,157</u>	<u>\$ 1,260,409</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合併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水泥銷售	建材銷售	工程承攬	其他部門	總計
部門收入	\$ 302,821	\$ 211,252	\$ 87,129	\$ 26,042	\$ 627,24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87)	-	-	(87)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302,821</u>	<u>\$ 211,165</u>	<u>\$ 87,129</u>	<u>\$ 26,042</u>	<u>\$ 627,15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02,821	\$ 211,165	\$ -	\$ 26,042	\$ 540,02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u>	<u>-</u>	<u>87,129</u>	<u>-</u>	<u>87,129</u>
	<u>\$ 302,821</u>	<u>\$ 211,165</u>	<u>\$ 87,129</u>	<u>\$ 26,042</u>	<u>\$ 627,157</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水泥銷售	建材銷售	工程承攬	其他部門	總計
部門收入	\$ 604,986	\$ 410,288	\$ 201,817	\$ 43,543	\$ 1,260,63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25)	-	-	(225)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604,986</u>	<u>\$ 410,063</u>	<u>\$ 201,817</u>	<u>\$ 43,543</u>	<u>\$ 1,260,40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604,986	\$ 410,063	\$ -	\$ 43,543	\$ 1,058,59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u>	<u>-</u>	<u>201,817</u>	<u>-</u>	<u>201,817</u>
	<u>\$ 604,986</u>	<u>\$ 410,063</u>	<u>\$ 201,817</u>	<u>\$ 43,543</u>	<u>\$ 1,260,409</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工程合約	\$ 48,530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建材銷售合約	\$ 21,765
合約負債-工程合約	115,075
合計	<u>\$ 136,840</u>

3.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2 及 3。

(十六) 營業成本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成本	\$ 476,480	\$ 506,101
工程合約成本	65,074	98,583
合計	<u>\$ 541,554</u>	<u>\$ 604,684</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成本	\$ 959,201	\$ 1,005,043
工程合約成本	156,263	197,526
合計	<u>\$ 1,115,464</u>	<u>\$ 1,202,569</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 300	\$ 363
租金收入	71	67
其他收入	2	14
	<u>\$ 373</u>	<u>\$ 444</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 428	\$ 596
租金收入	138	138
其他收入	4	39
	<u>\$ 570</u>	<u>\$ 773</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4)	\$ 175
淨外幣評價利益	25	1,2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47
壞帳迴轉利益	-	(688)
其他	(329)	(575)
	<u>(\$ 308)</u>	<u>\$ 422</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95	(\$ 1,217)
淨外幣評價利益(損失)	12	(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47
壞帳迴轉利益	-	101
其他	(670)	(868)
	<u>(\$ 63)</u>	<u>(\$ 1,775)</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u>\$ 4,189</u>	<u>\$ 4,086</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u>\$ 8,357</u>	<u>\$ 8,295</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製成品、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 225,743	\$ 257,564
及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發包工程	66,359	101,772
員工福利費用	78,240	79,086
貨物稅	53,554	57,907
水電瓦斯費	46,780	42,9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368	40,039
折舊費用		
修繕費	14,214	9,773
無形資產折耗及攤銷費用	2,697	4,948
租金支出	3,127	3,08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18	-
其他費用	55,015	50,736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589,715</u>	<u>\$ 647,878</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製成品、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及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480,069	\$ 499,018
發包工程	156,900	198,932
員工福利費用	156,934	161,546
貨物稅	106,773	116,562
水電瓦斯費	80,197	86,5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81,485	78,040
修繕費	22,793	25,426
無形資產折耗及攤銷費用	6,546	10,850
租金支出	6,188	6,38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16	-
其他費用	106,151	107,81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205,952</u>	<u>\$ 1,291,110</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63,647	\$ 65,691
勞健保費用	6,245	5,616
退休金費用	2,751	2,916
其他用人費用	5,597	4,863
	<u>\$ 78,240</u>	<u>\$ 79,086</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130,006	\$ 134,360
勞健保費用	12,061	12,202
退休金費用	5,555	5,776
其他用人費用	9,312	9,208
	<u>\$ 156,934</u>	<u>\$ 161,54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不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16、\$390、\$421 及 \$546，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至少 1% 估列。
(2)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前一年度尚未實際配發。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000	\$ 5,08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51	(554)
當期所得稅總額	6,251	4,53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4	2,983
所得稅費用	\$ 6,675	\$ 7,518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587	\$ 8,55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51	(554)
當期所得稅總額	9,838	8,00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17	2,557
稅率改變之影響	(473)	-
遞延所得稅總額	(256)	2,557
所得稅費用	\$ 9,582	\$ 10,562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3. 因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合併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稅後金額</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6,643	150,000
		\$ 0.1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26,643	15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643	150,011
		\$ 0.18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稅後金額</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3,204	150,000
		\$ 0.2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3,204	15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204	150,020
		\$ 0.22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7,025	150,000	\$ 0.2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7,025	15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0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025	150,103	\$ 0.25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7,843	150,000	\$ 0.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47,843	15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7,843	150,084	\$ 0.32

(二十四)營業租賃

1. 本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礦業用地，租賃期間介於民國101年至114年，民國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分別認列\$3,127、\$3,081、\$6,188及\$6,385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11,763	\$ 11,649	\$ 11,24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0,984	26,312	30,232
超過5年	583	738	149
	<u>\$ 33,330</u>	<u>\$ 38,699</u>	<u>\$ 41,627</u>

2. 本公司承租花蓮縣秀林鄉克寶山段26-1等4筆國有礦地，業於103年7月2日及104年7月2日租約到期前申請續租，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於106年8月23日發文補正申請續租事項，核定每公頃土地市價由1,000仟元調升至18,200仟元，每月租金亦由每月26仟元調漲至472仟元。本公司對土地市價追溯核定金額過大已提出異議，並依法提起行政訴訟程序，本公司仍依原合約金額估列入帳。

(二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9,238	\$ 65,76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05	1,687
減：期末應付土地房屋款	(2,400)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55)	(1,352)
本期支付現金	<u>\$ 126,688</u>	<u>\$ 66,095</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購置無形資產	\$ 2,701	\$ 380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6,069	42,750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645)	(39,963)
本期支付現金	<u>\$ 8,125</u>	<u>\$ 3,167</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及籌資活動：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本期宣告現金股利		
尚未發放數	<u>\$ 124,500</u>	<u>\$ 165,00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39.15% 股份。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合併公司關係</u>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潤泰創新)	本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潤弘精密)	直接母公司(本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潤陽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本合併公司之母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百益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本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力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本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採權益 法認列之公司)
潤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之管理階層為該公司之法 人董事代表人)
尹衍樑	其他關係人(本合併公司最終母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人之配偶)
李志宏	本公司董事長
丘惠生	本公司總經理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直接母公司	\$ 37,764	\$ 10,879
—其他關係人	-	1,409
工程延攬：		
—最終母公司	14,070	43,135
—直接母公司	2,372	10,400
—兄弟公司	4,249	18,884
—其他關係人	523	207
	<u>\$ 58,978</u>	<u>\$ 84,914</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商品銷售：		
—直接母公司	\$ 73,903	\$ 15,724
—兄弟公司	29	5
—其他關係人	-	3,274
工程延攬：		
—最終母公司	25,931	97,876
—直接母公司	6,275	18,095
—兄弟公司	20,265	18,884
—其他關係人	635	480
	<u>\$ 127,038</u>	<u>\$ 154,338</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工程延攬之合約價格係由雙方議價並約定合約規定期限收取價款。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最終母公司	\$ 683	\$ -	\$ -
—直接母公司	3,144	2,952	2,555
—兄弟公司	2,583	13,349	-
—其他關係人	-	288	1,190
	<u>\$ 6,410</u>	<u>\$ 16,589</u>	<u>\$ 3,745</u>
應收帳款：			
—潤泰創新	\$ 23,276	\$ 77,342	\$ 28,375
—直接母公司	23,362	12,907	10,453
—兄弟公司	8,594	7,704	-
—其他關係人	330	488	1,317
	<u>\$ 55,562</u>	<u>\$ 98,441</u>	<u>\$ 40,145</u>

3. 尚未完工之工程承攬及已收工程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 (未含稅)	已依工程 進度請款金額	合約總價 (未含稅)	已依工程 進度請款金額
最終母公司	\$ 66,679	\$ 47,554	\$ 455,133	\$ 375,863
直接母公司	11,316	4,873	18,045	3,715
兄弟公司	-	-	60,692	43,102
其他關係人	5,859	-	3,139	3,139
	<u>\$ 83,854</u>	<u>\$ 52,427</u>	<u>\$ 537,009</u>	<u>\$ 425,819</u>

	106年6月30日	
	合約總價 (未含稅)	已依工程 進度請款金額
潤泰創新	\$ 700,074	\$ 380,661
直接母公司	63,439	38,507
兄弟公司	45,083	-
其他關係人	3,364	735
	<u>\$ 811,960</u>	<u>\$ 419,903</u>

4.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合約負債：			
－潤弘精密	\$ 10,747	\$ -	\$ -
預收款項：			
－潤弘精密	-	22,920	684
	<u>\$ 10,747</u>	<u>\$ 22,920</u>	<u>\$ 684</u>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與直接母公司簽訂委外加工合約，每月支付\$830，若當月生產量超過 3,800 噸，每公噸（不足一公噸部分按一公噸計算）另行支付新臺幣 80 元。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已認列加工支出為\$2,490、\$2,490、\$4,980 及\$4,980。

6. 關係人提供本合併公司背書保證情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直接母公司	<u>\$ 31,254</u>	<u>\$ 31,254</u>	<u>\$ 31,254</u>
主要管理階層	<u>\$ 3,300,000</u>	<u>\$ 3,000,000</u>	<u>\$ -</u>

7. 其他

本公司之土地包含部分農牧用地，惟受法令限制無法辦理產權登記，故於民國 98 年、99 年、104 年度及 107 年度將取得之農牧用地登記予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並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該農牧用地帳面值計\$107,416，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9,724	\$ 7,590
退職後福利	221	156
合計	<u>\$ 9,945</u>	<u>\$ 7,746</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18,674	\$ 15,447
退職後福利	376	311
合計	<u>\$ 19,050</u>	<u>\$ 15,75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合併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184,072	\$ 79,480	\$ 78,734	業務承攬及工程履約 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651,961</u>	<u>1,663,394</u>	<u>1,674,662</u>	長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u>\$ 1,836,033</u>	<u>\$ 1,742,874</u>	<u>\$ 1,753,39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詳附註六(二十四)2.之說明。

(二)承諾事項

除附註六(二十四)及七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合併公司為裝修工程等所簽訂之發包工程合約價款計\$284,092，並已依約支付\$181,242，餘款將依工程進度陸續支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3,736	\$ 27,995	\$ 120,765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101,714	161,429	105,78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15,941	551,673	402,069
其他應收款	2,444	514	217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2,361	22,460	22,406
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184,072	79,480	78,7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87,484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73,504	52,582
	<u>\$ 947,752</u>	<u>\$ 917,055</u>	<u>\$ 782,55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0,000	\$ 170,000	\$ 17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49,921	259,853	189,952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81,443	76,107	67,42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90,553	359,092	363,855
其他應付款	234,561	141,992	316,15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00,000	1,150,000	1,100,000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6,526	5,226	4,526
	<u>\$ 2,133,004</u>	<u>\$ 2,162,270</u>	<u>\$ 2,211,90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合併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合併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合併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B. 本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8	30.46	\$ 548	1%	\$ 5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31	30.46	3,990	1%	40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8	29.76	\$ 536	1%	\$ 5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38	29.76	10,059	1%	101
106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4	30.42	\$ 730	1%	\$ 7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65	30.42	5,019	1%	50

C. 本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金額分別為利益 \$21、利益 \$1,438、利益 \$607 及損失 \$1,255。

價格風險

- A. 本合併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之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合併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合併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及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875 及 \$52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合併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合併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合併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合併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40 及 \$45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合併公司係以合併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合併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即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合併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E. 本合併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合併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合併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G. 本合併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個別	群組一	群組二	合計
107年6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100%	0.03%	2.61%~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885	\$ 342,060	\$ 81,000	\$ 426,945
備抵損失	\$ 3,885	\$ 103	\$ 7,016	\$ 11,004

群組 1：銷售對象至少成立 10 年以上，或係對關聯企業承攬工程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具有極強之履行財務能力。

群組 2：銷售對象成立未滿 10 年，或有普通之履行財務能力。

H. 本合併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應收帳款
1月1日_IAS 39	\$ 9,088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9,088
減損損失提列	1,916
6月30日	\$ 11,004

I.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財務部予以彙總、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並予預測，以確保各營運個體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短期票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

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一年內到期	\$ 636,552	\$ 624,075	\$ 580,475
一年以上到期	1,183,269	1,137,421	1,190,402
	<u>\$ 1,819,821</u>	<u>\$ 1,761,496</u>	<u>\$ 1,770,877</u>

D. 下表係本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6月30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註)	250,000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81,245	198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9,408	115,314	85,831
其他應付款	213,131	19,115	2,31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註)	3,235	9,704	1,102,606

註：該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註)	260,000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75,319	788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1,850	155,845	91,397
其他應付款	136,534	3,386	2,07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註)	3,386	10,158	1,158,366

註：該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6月30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註)	190,000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67,422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1,821	170,591	101,443
其他應付款	292,863	21,267	2,02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註)	3,260	9,781	1,101,599

註：該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87,484</u>	<u>\$ -</u>	<u>\$ -</u>	<u>\$ 87,484</u>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73,504</u>	<u>\$ -</u>	<u>\$ -</u>	<u>\$ 73,504</u>

106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2,582	\$ -	\$ -	\$ 52,582

3. 本合併公司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合併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係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二季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合併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合併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之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合併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合併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

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適用 IAS39 帳面金額	初次適用 IFRS9調整金額	適用 IFRS9 調整後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3,504	(73,50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73,504	73,504
合計	<u>\$ 73,504</u>	<u>\$ -</u>	<u>\$ 73,504</u>
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37,662	(37,662)	-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7,662	37,662
合計	<u>\$ 37,662</u>	<u>\$ -</u>	<u>\$ 37,662</u>

於 IAS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73,504，因本合併公司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另，調減其他權益-備供出售融資產未實現損益\$37,662，並調增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37,662。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8,823	\$ 56,074
評價調整	(5,319)	(3,492)
合計	<u>\$ 73,504</u>	<u>\$ 52,582</u>

本合併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民國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分別為\$11,441、\$3,938 及\$9,614。

(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144,840	\$ 102,040
應收帳款	462,320	369,550
	607,160	471,590
減：備抵呆帳	(9,088)	(7,626)
	<u>\$ 598,072</u>	<u>\$ 463,964</u>

- A. 本公司於接受客戶訂購後即開立發票及提貨單交予買受人，並借記應收帳款、貸記預收貨款，並於收到客戶開立之票據後將帳款轉票據；客戶就需求依提貨單分批提領水泥，於實際提領水泥時再將預收貨款轉列收入。為避免虛增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將尚未提領水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預收貨款科目互相抵銷，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金額分別為\$74,766 及\$87,305，並以抵銷後之淨額表達。
- B. 本合併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且符合依據本合併公司授信標準信用品質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群組1	\$ 309,133	\$ 238,001
群組2	230,820	160,374
	<u>\$ 539,953</u>	<u>\$ 398,375</u>

註：

群組 1：銷售對象至少成立 10 年以上，或係對關聯企業承攬工程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具有極強之履行財務能力。

群組 2：銷售對象成立未滿 10 年，或有普通之履行財務能力。

- C.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30天內	\$ 10,301	\$ 1,979
31-60天	477	960
61-150天	942	755
	<u>\$ 11,720</u>	<u>\$ 3,69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D.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合併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9,088 及\$7,626。

(2)備抵呆帳（含應收票據）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453	\$ 3,274	\$7,727
提列減損損失		2,020	2,008	4,028
迴轉減損損失（		2,500）	-	（ 2,500）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之款項（		88）	79）	（ 167）
12月31日	\$	<u>3,885</u>	<u>\$ 5,203</u>	<u>\$9,088</u>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453	\$ 3,274	\$7,727
提列減損損失		-	1,487	1,487
迴轉減損損失（		1,588）	-	（ 1,588）
6月30日	\$	<u>2,865</u>	<u>\$ 4,761</u>	<u>\$7,626</u>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信用風險係本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2)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本合併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3. 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4)本合併公司已逾期惟未提列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四)3. 之說明。
- (5)本合併公司業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之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十二(四) 3. 之說明。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及106年第二季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收入認列

A. 銷貨收入

本合併公司製造並銷售水泥建材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合併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合併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B. 工程收入

請詳附註十二(五)(2)。

(2) 建造合約

A.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一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B.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C. 本合併公司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2. 本合併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二季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銷貨收入	\$	2,333,428
工程收入		501,112
合計	\$	2,834,540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 564,971	\$ 1,111,773
工程收入	126,849	247,039
合計	\$ 691,820	\$ 1,358,812

3. 本合併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二季適用前述建造合約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應收/應付建造合約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利潤 (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 639,489	\$ 655,767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541,129)	(481,111)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 98,360	\$ 174,656
列報為：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06,681	\$ 176,822
應付建造合約款	(8,321)	(2,166)
	\$ 98,360	\$ 174,656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建造合約相關之工程保留款(含關係人)(表列「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分別為\$49,746及\$48,041。

4. 本合併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第二季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07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項目	說明	採IFRS 15認列 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認 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之 影響數
合約資產	(1)	\$ 48,530	\$ -	\$ 48,530
應收建造合約款	(1)	-	48,530	(48,530)
合約負債	(1)及(2)	136,840	-	136,840
應付建造合約款	(1)	-	113,403	(113,403)
其他流動負債	(2)	-	23,437	(23,437)
		\$ 185,370	\$ 185,370	\$ -

說明：

- (1)在建合約中，屬於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依據 IFRS15 之規定認列為合約資產，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應收建造合約款，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為\$48,530；屬於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依據 IFRS15 之規定認列為合約負債，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為\$113,403。
- (2)依據 IFRS15 之規定，認列與建材合約銷售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款項（表列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為\$23,4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金額達 1,000 萬元者，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未有交易達 1,000 萬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公司目前著重於水泥銷售、建材銷售業務及工程承攬業務，其餘產品之經營結果係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項下。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水泥銷售	建材銷售	工程承攬	其他	總計
外部收入	\$ 604,986	\$ 410,063	\$ 201,817	\$ 43,543	\$1,260,409
內部部門收入	-	225	-	-	225
部門收入	<u>\$ 604,986</u>	<u>\$ 410,288</u>	<u>\$ 201,817</u>	<u>\$ 43,543</u>	<u>\$1,260,634</u>
部門營業淨(損)利	<u>(\$ 39,969)</u>	<u>\$ 36,380</u>	<u>\$ 24,983</u>	<u>\$ 33,063</u>	<u>\$ 54,457</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水泥銷售	建材銷售	工程承攬	其他	總計
外部收入	\$ 652,208	\$ 436,358	\$ 247,039	\$ 23,207	\$1,358,812
內部部門收入	-	2,537	405	-	2,942
部門收入	<u>\$ 652,208</u>	<u>\$ 438,895</u>	<u>\$ 247,444</u>	<u>\$ 23,207</u>	<u>\$1,361,754</u>
部門營業淨(損)利	<u>(\$ 40,848)</u>	<u>\$ 67,883</u>	<u>\$ 23,236</u>	<u>\$ 17,431</u>	<u>\$ 67,702</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時，係依據營業淨利作為判斷基礎。本期應報導部門營業淨利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部門營業淨利	\$ 54,457	\$ 67,702
利息收入	428	596
利息費用	(8,357)	(8,295)
其他項目	79	(1,598)
部門稅前淨利	<u>\$ 46,607</u>	<u>\$ 58,405</u>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公司股票	對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24	\$ 3,926	-	\$ 3,926	
	台灣浩鼎生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000	15,444	0.06	15,444	
潤德室內裝修設計工程(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公司股票	對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5,075	68,114	0.12	68,114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	潤德室內裝修設計工程(股)公司	台灣	室內設計	\$ 140,571	\$ 140,571	3,000,000	100.00	\$ 131,398	\$ 19,601	\$ 19,601	